

弘光科技大學美髮造型設計系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
學生校外實習單位學生媒合面試
「面試」評分表

系別名稱	美髮造型設計系		
學 生 姓 名			
面試店家名稱		店家聯絡人 店家電話	

評分項目	配分%	得分	評分等級				
			優異	優	佳	可	不佳
專業知識	30%		30-25	24-20	19-13	12-7	6-0
學習目標	20%		20-17	16-13	12-9	8-5	4-0
表達能力	30%		30-25	24-20	19-13	12-7	6-0
發展潛力	20%		20-17	16-13	12-9	8-5	4-0
總計 (滿分 100 分)							
是否錄取	☐ 是 准予錄取 ☐ 否 不予錄取；原因：_____						

面試委員簽名：

日期：